东丽湖街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15条硬措施全面提升安全生产工作水平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和我市及我区重要决策部署和领导同志工作要求，切实抓好国务院安委会15条硬措施落实，全面防范风险、治理隐患、遏制事故，为扎实推进区委、区政府“十项三年行动计划”和东丽湖街道绿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安全保障，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积极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贯彻落实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实举措。持续推动15条硬措施和我区50项具体措施落地落实，以高水平安全服务高质量发展、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努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 二、组织机构

为切实保证国务院安委会提出的安全生产领域15条硬措施和区安委会制定的50项具体措施落地落实，全面有效指导辖区安全生产工作，特成立东丽湖街落实安全生产15条硬措施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指导推动相关工作。

组长：任芳、宁书岗

#### 常务副组长：刘广伟

副组长：毛羽、荆杉、王庆永、贾化生、周建鹏、李丰福、刘永强、张杰、张馨、陈长柱、徐彬

成员单位：党建办、公共安全办、公共服务办、公共管理办、财政经济办、网信办、总工会、综合执法大队、综合治理中心、综合保障科、工程建设科、资产运营科、文旅产业发展科、能源公司和社区居委会

领导小组做好上传下达、分析研判及工作落实的统筹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公共安全办，由街道副主任刘广伟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和材料汇总等工作。

三、工作任务

#### 安全生产15条硬措施落实工作，坚持党政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负首责，责任科室具体办的工作机制，严格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全面组织开展安全监管、隐患排查和指导服务，严肃严厉安全生产责任追究。

#### （一）严格落实党政领导责任

一是党工委理论中心组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至少每半年组织开展一次学习。二是党建办和公共安全办要组织党政领导班子观看学习《生命重于泰山》电视专题片，同时将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纳入干部培训和业务学习内容，不断提升安全生产治理能力。三是党建办和公共安全办要按照《天津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在5月底前制定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任务清单。四是党工委主要负责同志要亲力亲为、靠前协调，至少每半年召开一次党工委会议，听取安全生产工作汇报，研究部署隐患排查和安全监管部门干部队伍、执法检查力量建设等重大事项，配齐配强安全监管机构力量；行政主要负责同志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听取安全生产工作汇报，推动安全投入、专项整治、隐患排查治理等重点工作，及时研究解决突出问题。五是其他党工委成员要按照职责分工，指导协调纪检、宣传、人事等部门支持保障安全生产工作；其他班子成员要分兵把口、严格履责，把安全生产工作贯穿业务工作全过程，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分析会议，及时发现解决问题，切实抓好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六是系统安委会及安委会办公室要定期组织研判重大风险，滚动排查整治重大安全隐患，主动协调加强跨行业跨部门安全生产工作。（各有关部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二）坚决扛起安全监管责任

一是系统内有关部室要按照行业领域分工，严格履行安全生产属地管理责任，深入开展景区景点、酒店汤泉、建筑施工、物流快递、湖区河道、天燃气和液化石油气、群租房、特种设备、烟花爆竹、学校、幼儿园、教育培训、养老院、大型商业综合体等重点行业领域排查整治和“打非治违”专项行动。二是严厉查处和惩治高危行业领域违法分包转包挂靠资质、地下施工违反“八个一律”破坏地下管网线、在油气管道周边乱挖乱钻、建筑无资质施工和层层转包、无证或违规电气焊作业等非法违法行为，严肃追究发包方、承包方、监管方相关法律责任。三是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坚持检查与服务并重，及时做好安全生产提示，警示安全生产风险。（各有关部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三）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一是紧紧抓住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等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督促其对本单位安全生产负总责，对故意增加管理层级、层层推卸责任、设置追责“防火墙”的，发生重特大事故时，直接追究企业总部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责任。二是督促企业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落实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认真执行《天津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各项要求。三是督促企业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涵盖生产经营的每个岗位、各类设备设施和全部工艺过程，特别是将劳务派遣人员、灵活用工人员纳入本单位从业人员统一管理，加强岗位操作技能教育和培训，严控危险岗位劳务派遣用工数量。（各有关部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四）严肃安全生产责任追究

一是严格落实生产安全事故直报制度，发生事故后隐瞒不报、谎报或者拖延迟报的，系统内各相关部室要早发现早调查早报告，积极配合区各有关部门，将对企业直接责任人和负有管理和领导责任的人员从严从重追究责任。对触犯不报、谎报生产安全事故的企业相关人员，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二是强化行刑衔接，对涉嫌危害安全生产类刑事案件，系统内各相关部要积极配合区各有关部门，全力提供帮助和支持，及时依法立案，对相关犯罪嫌疑人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对弄虚作假、搞“挂名”逃避安全责任的，依法追究企业实际控制人的责任。三是对违规审批、强行上马的不达标项目，造成事故要终身追责；对监管工作人员与不法企业“猫鼠一家”的腐败行为，及时上报区安委会，再由区安委会移交纪检监察机关严肃处理。（各有关部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细化任务分工。要全面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落实党政领导、属地管理责任。要将贯彻落实15条硬措施作为“一把手工程”，纳入辖区安全生产年度重点工作之中，结合本辖区实际，细化具体工作任务和措施。主要领导要带头抓、亲自抓，分管领导和具体部门要持续跟踪督促，定期汇总经验做法、分析存在问题、改进工作措施。

（二）坚持预防为主，强化风险防范。要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关于构建大安全大应急框架，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型的重要部署，坚持“当下治”、“长久立”，要结合《东丽区安全生产和城市治理风险防范任务清单》，健全完善、动态更新重点行业领域的企业场所、设备设施、在施项目等底数台账，精准研判各类风险源点，有的放矢做好事前防范，建立起本辖区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长效工作机制。

（三）做好统筹结合，深化排查整治。要紧紧围绕督促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这个核心，统筹谋划贯穿全年的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聚焦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业态、重点部位和重大隐患治理，严厉开展“打非治违”，在去存量隐患、控增量风险上狠下功夫，不断完善安全生产双重预防体系建设。

（四）夯实安全基础，强化措施保障。要加强街道执法力量配备和安全生产执法保障建设，用好落实好安全生产“吹哨人”制度，鼓励社会公众和企业内部员工举报安全生产重大风险、事故隐患和违法行为，及时上报区有关部门，协助支持处理核查，配合落实好区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举报信息保密制度和举报奖励的相关规定。

#### 请各部室于每季度末月10日前，将贯彻落实15条硬措施的工作进展情况，与落实《东丽区安全生产和城市治理风险防范任务清单》工作进展情况一并报送至系统安委会办公室（公共安全办），邮箱：dlqdlhj32@tj.gov.cn。

             天津市东丽区人民政府东丽湖街道办事处

                               2023年5月15日